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8)

年報2014

---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任何聲明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本報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infotech.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報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

#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	3
精簡公司架構 .....	4
總裁報告 .....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12
董事會報告 .....	14
企業管治報告 .....	20
獨立核數師報告 .....	25
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綜合：	
損益表 .....	27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28
財務狀況報表 .....	29
權益變動表 .....	31
現金流量表 .....	32
財務報表附註 .....	34
五年財務概要 .....	94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胡卓爾先生(行政總裁)  
謝志偉先生  
武京京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任命)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國富博士  
吳國輝先生  
陳忠發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辭任)  
陳聖蓉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任命)

## 公司秘書

謝志偉先生

## 監察主管

謝志偉先生

## 授權代表

胡卓爾先生  
謝志偉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陳忠發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辭任)  
孫國富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委任為主席)  
胡卓爾先生  
陳聖蓉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任命)

## 薪酬委員會

吳國輝先生(主席)  
孫國富博士  
陳忠發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辭任)  
陳聖蓉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任命)

## 審核委員會

吳國輝先生(主席)  
孫國富博士  
陳忠發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辭任)  
陳聖蓉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任命)

##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告士打道255-257號  
信和廣場9樓5A室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I-1111  
Cayman Islands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sup>th</sup>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I-1110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 創業板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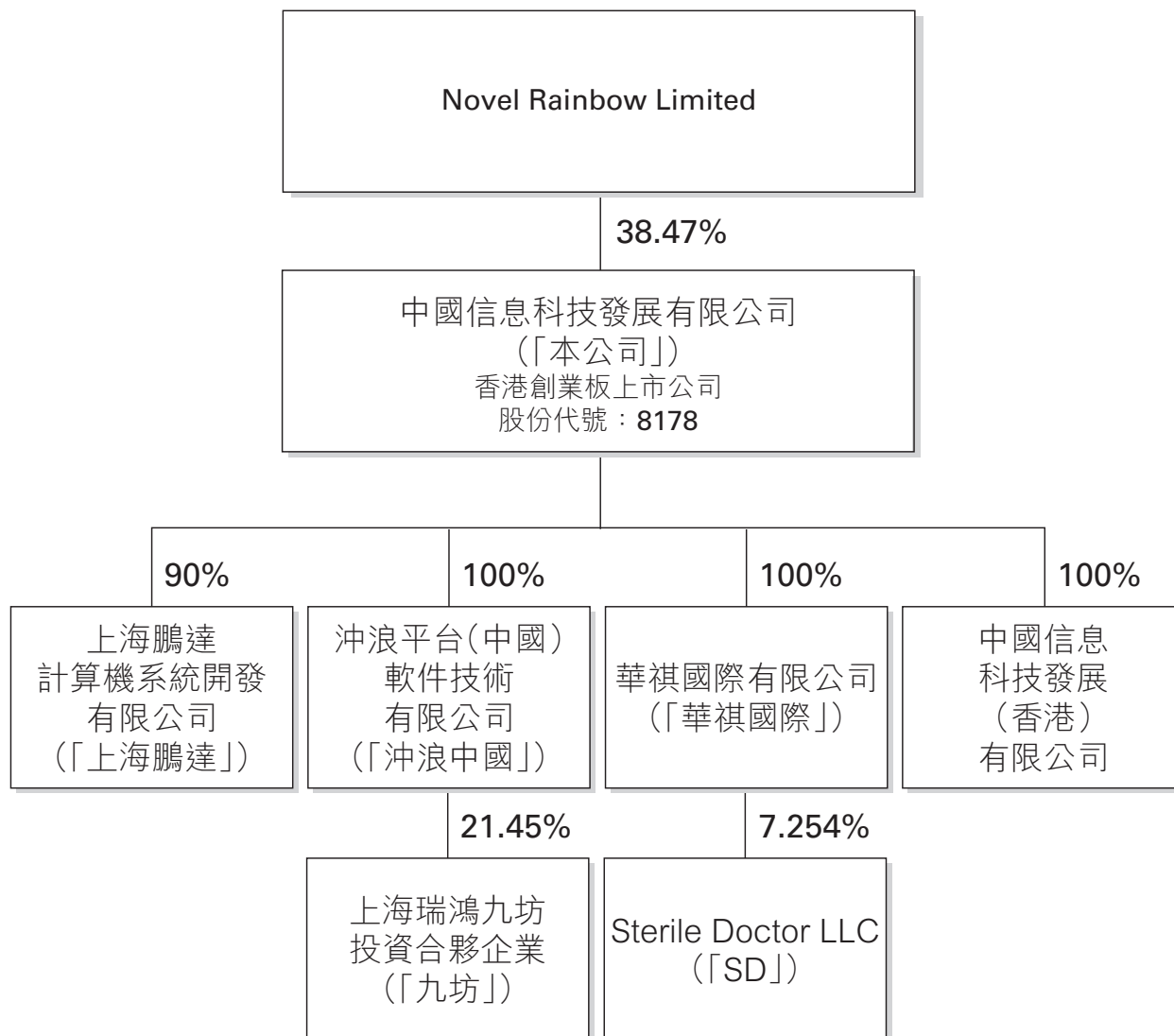
8178

## 網址

[www.chinainfotech.com.hk](http://www.chinainfotech.com.hk)

# 精簡公司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註：營業地點：

上海鵬達計算機系統開發有限公司	:	上海
沖浪平台(中國)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	北京
Sterile Doctor LLC	:	美國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
上海瑞鴻九坊投資合夥企業	:	上海

# 總裁報告

本人謹此向股東提呈中國資訊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本集團二零一四年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收入約為23,097,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之約18,333,000港元顯著增長26%，毛利約為7,215,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之約9,289,000港元下降22.3%，全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約為11,927,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之虧損約20,235,000港元大幅減少約8,308,000港元。計入非持續經營業務後，全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溢利約1,049,000港元。

因判斷其核心業務存在中斷風險，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出售偉仕精英之全部股份予北控集團資訊有限公司，故不再綜合其九月以後收入，相應導致本集團營業規模有較大下降。本集團現以教育資訊化之產品開發服務為主營業務。該業務於年內內地經濟整體增速放緩，本集團主營之電子政務及電子教務領域競爭有所加劇，以及人力和服務價格成本上升等情形下，通過改進產品品質及拓展市場銷售，仍取得較好增長。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公司順利完成增加公司法定股本及以供股安排，計集款約1.95億港元，從而為公司下一步投資籌得較充足資金，其中部分資金已用於年內若干投資項目。本公司並將若干暫時閒置資金投入安全性、回報率較高，且相對流通的優質債券，以提高年內資金收益。

二零一四年五月，本公司與Favour Time Investments Limited(「Favour Time」)簽訂股權轉讓協定，以1,248,150美元的代價受讓Favour Time所持有的華祺國際60%股權，並代華祺國際償還向Favour Time的全數借款。此項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持有華祺國際有限公司100%股份，並間接持有美國Sterile Doctor公司7.254%股份。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公司決定削減金額約為1,193,300,000港元之股份溢價，並授權董事將股份溢價金額用作攤銷公司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同等金額累計虧損。

# 總裁報告

繼已收購上海瑞鴻九坊投資有限合夥企業(「瑞鴻九坊」) 21.45%權益後，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與隆信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乾揚投資有限公司簽署轉讓協議，將增持瑞鴻九坊24%權益。此項交易如滿足有關先決條件得以完成，本集團將合共持有瑞鴻九坊45.45%權益。而瑞鴻九坊已與四川省宜賓高洲酒業股份有限公司(「高洲酒業」)達成購買基酒協定，將其原對高洲酒業之1.2億元投資改為對高洲酒業之借款，連同此後產生的借款利息合計約1.55億元，用於以優惠價格向高洲酒業購買若干優質基酒。瑞鴻九坊計畫利用其各方面合作資源，開展以基酒產品定制為主要賣點，包括互聯網和傳統方式的銷售，以儘快回收投資，實現收益。如上述購買基酒協議及經營計畫得以落實，本集團作為瑞鴻九坊之主要權益方，將取得較為可觀之收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及十一月，本集團向成員企業上海鵬達電腦系統有限公司及衝浪平臺(中國)軟體技術有限公司分別增加投資600萬港元及500萬人民幣，以努力擴展本集團現有之業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底，本集團已基本完成原有不良資產及存在經營風險資產之處置，對由此所產生集團主營業務規模減小之不利問題，董事局及管理層均有充分認識，並已於引入優質專案方面投入重大精力，惟因目前內地經濟整體放緩，投資需求減弱，優質專案尋求難度加大，除前述外，本集團尚未完成支柱性經營型項目之引入，但已有若干規模適當之專案已在跟蹤或初步洽談中。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將充分利用內地職業教育資訊化需求持續增長及上海鵬達相關產品市場競爭力進一步增強之機會，以更大力度進行市場推廣，確保主營業務收入增長40%以上，並對大規模線上教育業務作進一步探索和預研，使其成為內地職業教育資訊化領域具有領先地位之產品及服務供應商。在此同時，本集團將認真分析判斷未來增勢良好之領域及業務，妥善使用所籌集資源，著重開展引入優質專案工作，確保完成一至兩項規模適當之生產經營型投資，以提升企業業務規模及盈利能力，加強企業核心競爭力，為股東提供更好之投資回報。

借此機會，本人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向社會各界及員工對本集團一直以來之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  
胡卓爾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根據相關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增加額外3,000,000,000股新股份，每股面值為0.10港元，令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億港元增至4億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公司透過公开发售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兩股發售股份的基準發行1,796,981,272股每股0.11港元的股份，並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5,000,000港元。公开发售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完成。該項公开发售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之有關通函及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之有關售股章程。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本公司已完成收購上海瑞鴻九坊投資合夥企業（「瑞鴻九坊」）21.45%之合夥人權益。該項交易之詳情已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之有關公告。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本公司與Favour Time Investments Limited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收購華祺國際有限公司（「華祺」）60%之股權及賣方對華祺已作出的120萬美元（相約9,336,000港元）貸款，代價約為1,250,000美元（相約9,711,000港元）。緊隨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擁有華祺100%之股權。華祺持有Sterile Doctor LLC 7.254%之股權。Sterile Doctor LLC擁有生產及銷售Sterile Doctor™ 消毒產品的獨家權利。該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之有關公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公司與隆信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乾揚投資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進一步購買九坊24%之合夥人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8,000,000元（相約34,796,000港元）。收購建議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現正等待該買賣協議所載的一切先決條件達成之後再進行交易。該項收購建議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之有關公告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之有關通函。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公司購買若干債券其總面值為4,000,000美元及總作價為4,116,000美元（分別約相當於31,040,000港元及31,940,160港元）。該等債券將於二零一九年到期。彼等之票面息率為年息3.125%至5.25%，每半年支付一次債券利息。該等債券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之有關公告。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本公司與北控集團信息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有條件出售偉仕精英控股有限公司（「偉仕精英」）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7,200萬元（相約8,937萬港元）。此出售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已告完成。該出售事項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有關公告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之有關通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本公司於公開市場出售全部債券投資，其總面值為6,400,000美元（約相當於49,623,000港元），總作價為6,499,000美元（約相當於50,391,000港元），鑑於目前市況，出售債券可將債券投資的正面投資回報套現及減少其暴露於金融市場動盪所帶來的影響。有關出售債券之更多細節詳見本公司所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的公告。

除上述外，於回顧期內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提供信息科技相關之服務為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

## 前景及展望

隨著出售偉仕精英後，本集團將會更加聚焦於發展鵬達業務，以及其原有計劃擴闊於資訊科技領域的投資。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之售股章程所披露，除其他用款計劃外，本公司擬於二零一四年將約181,000,000港元應用於若干資訊科技項目有關的投資，即為：

- (1) 自動空氣與水污染水平監測方面之城市應急管理系統（「城市應急管理」）；
- (2) 用於新鋼鐵冶煉技術之自動化控制及監控系統（「自動化控制及監控系統」）；
- (3) 醫學資訊科技系統（「MRS」）；及
- (4) 電子商務平台之其他中小型項目。

城市應急管理項目不會進行。本公司現正監控自動化控制及監控系統及MRS項目的進度，當此兩項目被證明為商業上可行時將作出投資，此兩項目投資總額約為69,000,000港元。本公司擬用餘下資金開發電子商務平台之投資及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所有未動用之餘款將會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本公司由出售偉仕精英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5,000,000港元，本公司將運用這些資金收購有潛質的電子教育管理，其他資訊科技領域及其他新技術的應用等項目，以及為本集團提供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期望透過上述列舉的投資項目以增大經營規模，並從中受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下述為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達約23,097,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18,333,000港元增加26%。其增加的原因是鵬達增加數字化校園應用的銷售，約為4,800,000港元。

###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約為15,882,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9,044,000港元增加75.6%。其增加乃是因為普遍成本上升所致，特別是人工成本。

### 毛利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約7,215,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9,289,000港元減少約2,074,000港元。毛利率為31.2%，二零一三年的毛利率則為50.7%。毛利率下降之主要原因為人工成本增加。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約5,92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270,000港元），當中包括：(i)約20,000港元之銀行利息收入（二零一三年：約24,000港元）；(ii)約1,802,000港元之持至到期日投資及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二零一三年：約803,000港元）；(iii)約2,967,000港元之撥回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2013：無）；(iv)約356,000港元之政府補貼（2013：無）；(v)約315,000港元之豁免其他應付款（2013：無）及(vi)合共約462,000港元之其他收入（二零一三年：約443,000港元）。

###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約5,267,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4,388,000港元增加20%，主要原因是銷售人員成本上升及開拓市場費用增加所致。

### 行政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費用約為18,292,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15,062,000港元增加21.4%。其增加主要原因為集團擴充鵬達業務以使鵬達的人員費用及其他費用均有所上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他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費用約1,140,000港元，去年約9,891,000港元，當中包括：(i)約33,000港元之若干其他應收款之減值撥備(二零一三年：約9,563,000港元)；(ii)約795,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之減值撥備(二零一三年：約315,000港元)及(iii)合共約312,000港元之其他費用(二零一三年：約13,000港元)。

## 財務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費用約374,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800,000港元減少約426,000港元。所有於二零一四年的財務費用乃是華祺所產生的貸款利息。該貸款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全額償還。所有於二零一三年的財務費用乃是當期產生之長期貸款利息。該長期貸款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全額償還。

##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約為11,92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0,235,000港元)。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於二零一三年明顯高於二零一四年是因為二零一三年的約9,563,000港元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 財務狀況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由約73,961,000港元增加至約207,622,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及租賃融資總額約為72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269,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借貸及租賃融資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0.02(二零一三年：0.01)。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約為83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04,000港元)。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本公司透過增加額外3,000,000,000股新股份，每股面值為0.10港元，令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億港元增至4億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公司透過公開發售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兩股發售股份的基準發行1,796,981,272股每股0.11港元的股份，並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5,000,000港元。本公司年內股權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匯率波動風險及對沖活動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極低，原因是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緊密監督其外幣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聘用全職僱員136名(二零一三年：240名，當中偉仕精英及其附屬公司僱員為129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成本為約18,73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38,721,000港元，其中包括偉仕精英約22,458,000港元)。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尾起停止綜合偉仕精英的營運故總員工人數及人工成本有所降底，管理層認為員工的薪酬水平具市場競爭力。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執行董事

**胡卓爾先生**，現年49歲，行政總裁，一九八六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理學學士學位，二零零零年獲得北京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二零零七年取得高級工程師職稱。胡先生曾任財政部幹部、國家稅務總局副處長、處長、成都市國家稅務局黨組成員、副局長等職。在國家稅務總局任職期間，主要從事科技裝備管理、信息系統建設規劃、國際科技交流等工作。在成都市國家稅務局任職期間，主要分管稅務稽查、金稅工程、大型企業徵稅等工作。胡先生在電子政務規劃及建設、稅收徵管改革、政府業務重組創新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加入本集團。

**謝志偉先生**，現年47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獲任命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謝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自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系，取得學士學位。謝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謝先生曾任職於多間國際會計師行及上市公司，擁有逾二十年之核數、會計及財務工作經驗。謝先生亦出任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與及聯交所上市公司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格菱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

**武京京女士**，45歲，1991年畢業於西安空軍工程學院英語系，曾任職於中信集團、中國工商銀行北京市分行、北京新天地電子信息技術研究所、北京方正新天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8月至今任北京家和智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武女士有長期的信息科技公司服務和企業管理經驗。武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加入本集團。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國輝先生**，現年42歲，擁有豐富的香港及中國財務市場經驗，他主要負責為多間私人機構、香港上市公司及中國企業提供多項全面的諮詢服務。他曾處理多項位於亞太地區的企業交易，包括證券交易、投資組合管理和會計及財務諮詢。吳先生擁有充裕的國際營商經驗，其廣闊的視野有助管理層監督公司的營運。同時他在盡職調查和內部監控諮詢方面擁有深入的知識，亦是企業管治的專家。吳先生為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及偉爾斯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吳先生為藍鼎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副主席(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加入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孫國富博士**，現年45歲，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山西礦業學院，獲工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七年於北京理工大學取得工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一年於清華大學取得工學博士學位。彼曾任職於山西礦業學院和通訊設備公司。彼亦曾任方正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還兼任過國家電子文件專家委員會委員，中國通信工業協會副會長，中國電子商會常務理事及中國電腦用戶協會理事等。現任北京富海盈創投資管理中心(有限責任合伙)執行事務合伙人，方正信息安全技術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孫博士在管理及研發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孫博士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加入本集團。

**陳聖蓉博士**，現年32歲，2011年獲得英國太平洋國家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陳博士曾任職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及新時代證券有限公司風險控制部副經理，2014年8月至今任天聯網新能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財務副總裁，於企業內控審計、投資業務風險控制、專案風險評估、資產重組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陳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加入本集團。

### 高級管理

**陳文偉先生**，現年44歲，總裁助理及沖浪平台(中國)軟件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先生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及北京大學行政工商管理碩士，曾任華北計算技術研究所助理工程師、北京實創高科技總公司實業中心經理、北京實創科技產業發展公司副總經理、泰能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合夥人等職，於市場開拓、產業投資、渠道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陳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沈曉東先生**，現年36歲，上海鵬達之總經理。沈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畢業自武漢理工大學建築工程專業，取得學士學位。沈先生在職教軟體行業擁有十餘年銷售、管理經驗。沈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彼等的報告以及中國信息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與事務狀況載於第27至3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本年度的末期股息。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於第94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股本及購股權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及附註36。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時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 董事會報告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33,647,000港元(包括：資本儲備、外幣換算儲備及累計溢利)。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修訂本)，本公司股份溢價可用作向股東分派或支付股息，惟須符合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規定，且緊隨分派或支付股息後，本公司須仍可支付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之債務。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可運用本公司保留溢利或其他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支付股息。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間，對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年內總銷售額的32.9%，當中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8.1%。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貨額為年內總購貨額的47.5%，當中對最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18.5%。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本公司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胡卓爾先生

謝志偉先生

武京京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任命)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國輝先生

孫國富博士

陳忠發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辭任)

陳聖蓉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任命)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6(3)、87(1)及87(2)條，三分一的董事須告退，惟符合資格且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吳國輝先生、孫國富博士、陳忠發先生及陳聖蓉博士發出的週年身份獨立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頁至13頁。

##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擬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無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作實。其他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董事的職責、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以及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釐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其他詳情載於年報第2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的合約權益

本年度內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本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短倉(該等權益及短倉乃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1)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長倉：**

無

**(2) 於本公司購股權的相關股份的權益：**

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已登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記錄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本報告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的人士：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長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Novel Rainbow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1,037,067,449	38.47%
魏高先生	(a)	透過受控制法團	1,037,067,449	38.47%
Farco Holdings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264,551,344	9.81%
董雨先生	(b)	透過受控制法團	264,551,344	9.81%

#### 附註：

(a) 由於魏高先生於Novel Rainbow Limited所持的控股權益，故被視為擁有1,037,067,449股股份的權益。

(b) 由於董雨先生於Farco Holdings Limited所持的控股權益，故被視為擁有264,551,344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並無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彼等的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一節)已登記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的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短倉。

# 董事會報告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之重大事件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6。

## 競爭權益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最少25%的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公眾人士持有。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載於第20至24頁。

##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的核數師，而該大會上將提呈續聘彼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胡卓爾

董事

香港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緒言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之所有守則條文(「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8條所載交易規定標準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

##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五位董事組成，負責本公司之企業策略、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繼任規劃、風險管理、重大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特別委託管理層執行之主要企業事宜包括編製年度、中期及季度賬目以供董事會於對外公佈前批核、執行董事會所採納之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規定、規則與規例。

全體董事之背景及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內。所有董事已就本集團事務投入足夠時間和充分關注。每名執行董事均有足夠經驗、學識及執行能力擔當其職位及有效且高效地履行職責。

所有董事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 董事會會議

於二零一四年內，董事會共舉行十五次會議。各董事之董事會會議出席紀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胡卓爾(行政總裁)	15/15
謝志偉先生	15/15
武京京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任命)	0/1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吳國輝先生	7/15
孫國富博士	7/15
陳忠發先生	7/15

# 企業管治報告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已符合守則條文第A.2.1條之規定，即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之職責及制定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自前任主席辭任後，公司未有補選常任董事會主席，現時董事會主席是於每次召開董事會時通過互選形式所產生。胡卓爾先生作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營運。

## 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及他們代表了最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之規定。董事會符合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要求。彼等具備適當及充足之經驗及資格履行彼等之職務，以全面代表股東利益。

概無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特定任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之規定，該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獲委任特定任期並膺選連任。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非執行董事須輪值告退。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標準不會低於守則條文要求。

## 薪酬委員會

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至5.36條規定，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及職責已以書面條款清晰界定。

於回顧年內，薪酬委員會成員為吳國輝先生(委員會主席)、孫國富博士、陳忠發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辭任)及陳聖蓉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委任)，薪酬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主要角色及職責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之具體薪酬，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款項、離職或終止委任之應得賠償，並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之薪酬。薪酬委員會應考慮之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之薪酬、董事貢獻之時間及承擔之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之聘用條件及應否按表現釐定薪酬。

於二零一四年內，薪酬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陳忠發先生	2/2
吳國輝先生	2/2
孫國富博士	2/2



# 企業管治報告

##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各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沈曉東(二零一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530	-
陳文偉	168	144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屬於零至1,000,000港元。

## 提名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獲授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作為董事會之新增成員。合資格人選將提呈予董事會考慮，評選標準主要為彼等各自之專業資格及經驗。董事會經衡量適用於本集團業務之技能及經驗及以董事會的整體衡量後評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

## 提名委員會

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守則第A.5.1至A.5.6條，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員及構成並就任何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負責就董事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等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現有成員三名，主席陳忠發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辭任)，孫國富博士(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胡卓爾先生及陳聖蓉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委任)。提名委員會大分成員為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良多，並注意到董事會成員日趨多元化是維持競爭優勢的要素。董事會的全體成員乃根據董事會整體有效運作所需的技能和經驗，以擇優方式作出委任。提名委員會在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時，將按本公司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考慮專業知識、技能、經驗以及多樣化等各種因素。在物色委任加入董事會的適合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客觀條件考慮候選人的長處，並且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出決定。

#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一四年期間，提名委員會成員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陳忠發先生	1/1
孫國富博士	1/1
胡卓爾先生	1/1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及審查外聘核數師所履行之非核數職能，包括該等非核數職能會否對本公司造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回顧年內，支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安達」）之核數師核數服務費用為430,000元，與及非核數服務費用為280,000港元（其服務為有關公開出售偉仕精英及進一步收購瑞鴻九坊合伙企業24%之合夥人權益之通函及簽發現金流預測之告慰信）。

## 審核委員會

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的規定，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及職責已以書面條款清晰界定。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國輝先生（委員會主席）、孫國富博士、陳忠發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辭任）及陳聖蓉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委任）組成。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審閱綜合財務報表、檢查及監督本集團採納之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審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相關工作。

於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吳國輝先生	4/4
孫國富博士	4/4
陳忠發先生	4/4

# 企業管治報告

## 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謝志偉先生，彼亦為執行董事，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14及5.15條所列之要求。作為本公司的僱員，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工作，確保信息在董事會內部順暢流通，並董事會已遵從既定政策及程序運行；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方便董事就職及監察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於本年度期間，彼獲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培訓。其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58條，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的十分之一的本公司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述的任何事宜；而有關會議須於提出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有關要求提出後二十一日內未能召開有關會議，申請人可自行召開會議，惟本公司須償還申請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需支付之一切合理費用。

股東可向本公司於香港之總辦事處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有關本公司之查詢。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繼續促進投資者關係，並加強與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溝通。歡迎投資者、利益相關者及公眾人士提供建議。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

任何股東如提出其他查詢或意見，可致函予董事會，地址為本公司於香港之總部。

## 董事及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及外聘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須向股東承擔之責任載列於第25至26頁。本公司董事已確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編制符合有關法規及適用之會計準則。

## 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定期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以確保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足夠。董事會亦為討論集團之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監控事宜召開會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所已審核列載於第27至93頁的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同時負責董事認為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且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認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所的責任為根據我所的審核工作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所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我所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我所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我所須遵守道德規範以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的責任(續)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取得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所選用之程序由核數師作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與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當時情況之審核程序，但並非就實體整體之內部控制之成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之會計判斷是否合理，以及評價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我所相信，我所得到足夠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作為提供該審核意見之基準。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兼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吳家樂

執業牌照號碼P06084

香港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6&7	23,097	18,333
銷售及服務成本		(15,882)	(9,044)
毛利		7,215	9,289
其他收入及收益	8	5,922	1,270
銷售及分銷費用		(5,267)	(4,388)
行政費用		(18,292)	(15,062)
其他費用		(1,140)	(9,891)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溢利/(虧損)		321	(763)
財務費用	9	(374)	(80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虧損	10	(11,615)	(20,345)
所得稅費用	12	-	-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11,615)	(20,34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3	12,976	10,636
年內溢利/(虧損)		1,361	(9,709)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11,927)	(20,23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2,976	11,169
		1,049	(9,066)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312	(11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	(533)
		312	(64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虧損)	15		
—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港仙)		0.04	(0.77)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港仙)		(0.49)	(1.72)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b>1,361</b>	(9,709)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b>76</b>	-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772)</b>	2,704
出售附屬公司而重新分類調整之累計匯兌差額	40(a)&(b)	<b>(13,624)</b>	(7,49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項		<b>(14,320)</b>	(4,79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b>(12,959)</b>	(14,499)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3,196)</b>	(13,937)
非控股權益		<b>237</b>	(562)
		<b>(12,959)</b>	(14,499)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780	4,220
商譽	17	–	12,000
其他無形資產	18	431	59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9	–	3,587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20	31,59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15,632	–
持至到期日投資	22	–	3,293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50,437</b>	23,692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	82	280
合約客戶欠款	24	–	5,317
應收貿易賬款	25	5,848	3,4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5,885	6,408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	27	–	45
持至到期日投資	22	–	12,692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28	50,035	17,8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207,622	73,961
<b>流動資產總值</b>		<b>269,472</b>	119,974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30	3,371	3,780
欠合約客戶款項	24	–	2,7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1	4,066	6,907
應繳稅項		8,784	9,394
其他貸款	32	–	1,269
應付租賃融資	33	251	–
<b>流動負債總額</b>		<b>16,472</b>	24,104
<b>流動資產淨值</b>		<b>253,000</b>	95,870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303,437</b>	119,562
非流動負債			
應付租賃融資	33	<b>469</b>	-
		<b>469</b>	-
資產淨值		<b>302,968</b>	119,56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	<b>269,547</b>	89,849
儲備	38	<b>34,491</b>	30,68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b>304,038</b>	120,538
非控股權益		<b>(1,070)</b>	(976)
總權益		<b>302,968</b>	119,562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

胡卓爾  
董事

謝志偉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累計(虧損)/ 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註38(a)(iii))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註38(a)(iii))	外幣換算儲備 千港元 (註38(a)(iv))	中國儲備金 千港元 (註38(a)(v))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89,849	1,204,135	8,329	22,244	12,569	(1,202,651)	134,475	18,326	152,801
年內虧損	-	-	-	-	-	(9,066)	(9,066)	(643)	(9,70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一折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2,623	-	-	2,623	81	2,704
一出售附屬公司而重新分類調整之累計匯兌差額	40(b)	-	-	(7,494)	-	-	(7,494)	-	(7,49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4,871)	-	(9,066)	(13,937)	(562)	(14,499)
出售附屬公司	-	-	-	-	(5,782)	5,782	-	(18,740)	(18,740)
轉撥至中國儲備金	-	-	-	-	1,039	(1,039)	-	-	-
轉撥資本儲備	-	-	(8,329)	-	-	8,329	-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89,849	1,204,135*	-*	17,373*	7,826*	(1,198,645)*	120,538	(976)	119,562
年內溢利	-	-	-	-	-	1,049	1,049	312	1,36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一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76	-	-	76	-	76
一折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697)	-	-	(697)	(75)	(772)
一出售附屬公司而重新分類調整之累計匯兌差額	40(a)	-	-	(13,624)	-	-	(13,624)	-	(13,624)
年內全面溢利/(虧損)總額	-	-	-	(14,245)	-	1,049	(13,196)	237	(12,959)
發行新股份	35	179,698	17,970	-	-	-	197,668	-	197,668
發行新股份之成本	35	-	(2,562)	-	-	-	(2,562)	-	(2,562)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出資	45	-	-	-	-	-	-	1,259	1,259
附屬公司與非控股股東之股權交易收益	45	-	-	-	-	1,590	1,590	(1,590)	-
股份溢價削減(附註1)	-	(1,193,300)	-	-	-	1,193,300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6,982)	6,982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9,547	26,243*	-*	3,128*	844*	4,276*	304,038	(1,070)	302,968

附註：

\* 該等儲備賬構成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之綜合儲備約34,49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30,689,000港元)。

(i) 根據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股東透過特別決議案通過削減股份溢價賬。故撤銷股份溢價賬與累計虧損之相同金額約1,193,300,000港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現金流量</b>			
稅前(虧損)/收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11,615)</b>	(20,34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b>13,632</b>	10,754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財務費用	9	<b>374</b>	800
銀行利息收入	8	<b>(2,032)</b>	(1,427)
持至到期日投資之投資收入	8	<b>(112)</b>	(6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投資收入	8	<b>(1,690)</b>	(743)
出售持至到期日投資之虧損	10	<b>171</b>	–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13	<b>(8,564)</b>	(10,910)
被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溢利	40(c)	–	(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溢利	8	<b>(85)</b>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溢利)/虧損		<b>(321)</b>	763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變動		<b>(31,896)</b>	(18,581)
折舊	16	<b>938</b>	1,26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	<b>161</b>	161
商譽減值	17	–	3,000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10	<b>33</b>	9,563
撥回其他應收賬之減值撥備	8	<b>(2,967)</b>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0	<b>795</b>	315
豁免其他應付款	8	<b>(315)</b>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業現金流量		<b>(43,493)</b>	(25,493)
存貨減少/(增加)		<b>160</b>	(274)
合約客戶欠款減少/(增加)		<b>4,445</b>	(1,129)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b>(3,205)</b>	1,3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435)</b>	(9,456)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增加		–	(45)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		<b>(66)</b>	(284)
欠合約客戶款項增加/(減少)		<b>114</b>	(1,1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減少)/增加		<b>(1,369)</b>	7,066
經營所用現金		<b>(43,849)</b>	(29,486)
利息支付	9	<b>(374)</b>	(800)
已繳中國內地稅項		<b>(174)</b>	(1,07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44,397)</b>	(31,36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6, 42	(116)	(2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75	1
購買持至到期日投資		(50,447)	(15,985)
出售持至到期日投資所得款項		3,122	–
購買合營公司	20	(31,518)	–
購買附屬公司	41	(9,360)	–
出售附屬公司	40	70,546	(5,324)
於聯營公司之注資		(2,640)	(3,587)
購入時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項減少		44,230	8,281
已收利息	8	2,032	1,427
來自持至到期日投資之投資收入	8	112	6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8	1,690	743
<b>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27,926</b>	<b>(14,588)</b>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出資	45	1,259	–
發行新股份	35	195,106	–
償還貸款		–	(31,968)
(償還)／新建立短期貸款		(1,264)	1,269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95,101</b>	<b>(30,699)</b>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b>		<b>178,630</b>	<b>(76,652)</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338	103,431
匯率變動影響		(547)	2,559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207,421</b>	<b>29,338</b>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b>			
除定期存款外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207,421	29,338
定期存款		201	44,623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載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7,622	73,961
減：購入時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01)	(44,623)
<b>於綜合現金流量表載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207,421</b>	<b>29,338</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電腦軟件及硬件開發及銷售，並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提供系統集成及相關支援服務。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9。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並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以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申報之金額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未能指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因金融資產重估而修改，並按公允值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入賬。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亦要求董事在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重大判斷之範疇及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假設及估計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的現有權力賦予其目前掌握有關業務(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的業務)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的情況下，方會考慮其權利。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綜合入賬，而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及虧損而導致失去控制權之虧損為(i)出售代價之公允值加任何保留於該附屬公司之投資之公允值及(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淨資產的部分加該附屬公司餘下的任何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換算儲備之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憑證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倘有需要，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會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採納之政策。

非控股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屬公司的權益。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項目中分別列示。本集團業績劃分為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分別列示。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賬目(續)

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控制權並未發生變動)，則按權益交易入賬，如與擁有人身份持有人的交易。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被調整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之任何差額須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屬公司使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於收購日所給予資產、所發行權益工具、所產生負債及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有關收購之成本於產生及獲得服務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收購中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該等項目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收購成本超出本公司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差額記作商譽。本公司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之任何差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為本公司應佔之議價購買收益。

對於分階段進行之業務合併而言，過往所持附屬公司之股權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盈虧於綜合損益內確認。公平值會加進收購成本以計算商譽。

倘過往所持附屬公司之股權之價值變動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如可供出售投資)，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按過往所持股權被出售時所須之相同基準確認。

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減值虧損之計量方法與下文會計政策所述其他資產之計量方法相同。商譽之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且隨後不予撥回。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因收購之協同效益而獲益之現金產生單位。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股東應佔該附屬公司於收購當日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比例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投資者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權益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決策，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政策。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包括由其他實體持有的潛在投票權是否存在及其影響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重大影響力時予以考慮。在評估潛在投票權是否構成重大影響，持有人之意圖和其財務能力以行使或轉換的權利是不會被考慮。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權益法及按初步成本確認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於收購日期，聯營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當收購成本超出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按淨公平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商譽因而入賬。商譽包括於投資之賬面值。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會進行減值測試，倘有客觀憑證顯示聯營公司的權益出現減值，該項投資會因而減值。當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按淨公平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超出收購成本，任何超出部份會因而於綜合損益表入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的變動儲備在綜合儲備內確認。累計收購後的變動會於投資的賬面值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倘聯營公司產生後續溢利，本集團會開始確認其應佔溢利(當其應佔溢利相等於未曾確認之應佔損益)。

出售聯營公司而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損益乃指(i)出售代價公平值連同於該聯營公司任何保留投資公平值與(ii)本公司分佔該聯營公司資產淨值連同與該聯營公司有關之任何餘下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匯兌儲備兩者間差額。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合營公司的投資，則本集團將繼續應用權益法，且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對銷，以本集團所持聯營公司權益為限。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變更，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共同安排

共同安排為兩個或以上團體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相關活動指對該安排之回報有重大影響力的活動。評估共同控制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方所持有的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共同控制權。僅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該權力的情況下，方被視為有潛在投票權。

共同安排是合營業務或合營公司。合營業務為共同安排，據此，擁有該安排共同控制權的各方有權享有與該安排有關的資產，及就負債承擔責任。合營公司為一項共同安排，據此，擁有該安排共同控制權的各方有權享有該安排的資產淨值。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列賬，並初步按成本確認。於一項收購中之合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其於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倘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則差額以商譽入賬。商譽乃計入投資之賬面值，並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該項投資已減值時於各報告期末連同該項投資進行減值測試。倘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高於收購成本，則有關差額於合併損益確認。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收購後損益於合併損益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合併儲備內確認。收購後之累計變動於投資之賬面值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多於其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責任或代表合營公司付款。倘合營公司其後錄得溢利，則本集團僅於其應佔溢利相等於其應佔未確認之虧損後，方會恢復確認其應佔之該等溢利。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共同安排(續)

因出售合營公司而導致失去共同控制之盈虧乃指(i)出售代價之公平值連同於該合營公司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值與(ii)本集團應佔該合營公司資產淨值連同與該合營公司有關之任何餘下商譽及任何有關累計外幣匯兌儲備兩者間之差額。倘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則本集團將繼續應用權益法，且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對銷，以本集團所持合營公司權益為限。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合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變更，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項目採用有關實體營運業務所在地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乃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 (b) 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首次確認時按交易當日通行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此換算政策引致之損益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外幣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損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時，該損益之任何匯兌部分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損益於損益確認時，該損益之任何匯兌部分會於損益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外幣換算(續)

#### (c) 綜合賬目之換算

所有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功能貨幣如有別於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

- (i)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按有關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當日通行匯率之累積影響之合理估計內，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於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換算借貸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於綜合損益中確認為出售時產生之部分損益。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作為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指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況，及運送至其計劃中使用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引致的開支，例如維修保養的成本，一般於產生的期間內在損益表中扣除。倘達到確認標準，則重大檢查的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作為替換。倘須定期替換大部分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的個別資產。

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的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於租期為五年以上或較短者為準
傢俬、固定裝置及設備	18% – 30%
汽車	10% – 2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個別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予以檢討，並作出適當調整。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任何已初步確認的重大部分已被出售或估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則會取消確認。於資產取消確認年度因其出售或報廢而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盈虧乃相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 經營租賃

#### (i) 經營租賃

並無將資產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均視為經營租賃。租賃款項在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ii) 融資租賃

凡將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本集團之租約，均計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期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及最低租金現值(各自於租賃訂立時釐定)之較低者資本化。

出租人之相應債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應付融資租賃。租金按比例分配為融資費用及削減尚未償還債務。融資費用於各租期內分攤，以便就債務結餘計算一個固定之定期利率。

於融資租賃下之資產與自置資產按同樣方法計算折舊。

### 高爾夫球會會籍

高爾夫球會會籍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分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攤銷。減值撥備每年檢討或於發現高爾夫球會會籍已產生減值損失時檢討。

###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所有生產經常性開支之適當部分以及(如適用)分包費用。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之估計售價減預期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成本釐定。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服務合約

提供服務時所得合約收入包括協定合約數額。提供服務之成本包括直接參與提供服務人士之勞工及其他成本以及應佔經常費用。

提供服務時所得收入乃根據交易完成百分比予以確認，惟收入及產生之成本連同完成之估計成本能可靠地計算。完成百分比乃參考到目前為止之產生成本與該交易將涉及之總成本或實際工程完成進度而釐定。倘無法可靠計量合約成果，確認之收入僅為可收回之開支。

撥備於管理層預計出現可預見虧損時計提。

倘現時之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按進度開出之賬單，盈餘將列作合約客戶欠款。倘按進度開出之賬單超過現時之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盈餘將列作欠合約客戶款項。

###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本集團轉讓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既無轉讓亦不保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不保留資產之控制權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金額與已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累積盈虧之總和間之差額會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當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解除、撤銷或失效，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金額與已付代價間之差額會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 投資

倘根據投資合約條款規定須於有關市場所規定之期限內購入或出售投資，則投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入賬及終止確認，並按公允價值加直接交易成本作初步計算，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投資(續)

#### (i) 持至到期日投資

持至到期投資包括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及有固定期限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而本集團有明確意向和能力持至到期日。持至到期投資採用實際利率方法計算攤銷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在有客觀證明下，任何減值虧損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乃根據投資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投資原本之實際利率折算為現值，以兩者之差額計算減值虧損。於較後期間，減值虧損可於綜合損益回撥若相關投資的可回收金額增加可以客觀地計量，唯不能超過假設該投資於往年從來未有確認減值虧損的賬面值。

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外的投資被列為以公平值記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ii) 按公平值記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記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或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記入損益之投資。該等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該等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入或虧損於綜合損益確認。

####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是非衍生金融資產，並不歸類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到期投資或按公平值記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因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直至該等投資出售或確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在綜合損益中確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在交易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報價而其公平值亦無法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按照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投資(續)

####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而在綜合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其後不會透過損益撥回。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增加能夠在客觀上與於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項有聯繫，則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而在綜合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其後撥回並可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不按公平值的非上市權益工具，因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其減值損失不得撥回。

###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為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可按固定或可予釐定款項支付，且並無於活躍市場上報價，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撥備)計算。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撥備於出現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無法按應收款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確認。撥備金額為應收款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初步確認時計算所得之實際利率貼現計算)間之差額。撥備金額於綜合損益確認。

倘應收款之可收回金額增加能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件客觀有關，則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撥回並於綜合損益確認，惟於減值日撥回之應收款賬面值不得高於倘並無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以隨時兌換成已知數額現金及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度流通投資。銀行透支按要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部分，亦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股本工具為帶有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於下文載列。

###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之償還日期延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 貿易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初步按其公平值入賬，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予以入賬。

###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並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時，根據以下基準確認：

- (a) 就銷售貨品而言，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而本集團不涉及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亦無保留實際控制已售貨品的控制權時；
- (b) 就提供服務而言，根據完成百分比確認收入，詳情於上文「服務合約」之會計政策進一步闡述；
- (c)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按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利用將未來估計現金收款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僱員福利

#### (a) 僱員假期

僱員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賦予僱員時確認。已就僱員因截至報告期完結日所提供服務而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始確認。

#### (b) 退休金承擔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所有僱員均可參與該計劃。供款由本集團及僱員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作出。自損益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該基金支付之供款。

本集團亦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參與一項由政府安排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須按其僱員工資某一百分比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於根據退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自損益中扣除。僱主不得將沒收供款撥作調減現行應付供款。

#### (c) 合約終止補償

合約終止補償於當本集團可不再提呈該等福利，或當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合約終止補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

###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之合資格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借款成本，直至該資產實質上已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之前均計入該資產的成本。在特定借款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從合資格資本化借款成本中扣除。

如借款之一般及用作為獲取合資格資產，合資格資本化之借款成本金額則採用資本化比率計算該項資產開支之方法釐定。資本化比率為適用於本集團於該期間未償還借款之借款成本加權平均值，但為獲得合資格資產之特別借款除外。

借款成本於其產生之期間內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中確認之溢利不同，原因為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以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金額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按很可能出現可利用可扣稅臨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回撥抵銷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步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性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臨時性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臨時性差額撥回及臨時性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於各報告期末作審閱，並於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有關稅率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中確認，惟當遞延稅項關於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方式帶來之稅務後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及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處理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方予以抵銷。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是指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個人或實體。

(a) 倘符合下列情況，則一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一個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有關連)。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某一集團之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該另一實體為此集團之成員)。
- (iii) 兩個實體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某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即為有關計劃，即計劃中之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識別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投資、存貨及應收款除外)之賬面金額，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情況顯示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減值情況，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資產減值(續)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可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金錢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金額，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金額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綜合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金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減值。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金額會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按此增加之賬面金額不會高於假設以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賬面金額(扣除攤銷或折舊)。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即時於綜合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金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增值。

###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乃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其營運及現金流可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清楚劃分，屬經營業務或地區之獨立主要業務範疇，或為出售經營業務或地區之獨立主要業務範疇之單一協調計劃之一環，或屬於僅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當出售時或業務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符合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條件時(以較早者為準)，則進行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此外，當廢棄一項業務時亦會進行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

當一項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時，會於綜合損益呈列單一數額，當中包括：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
- 就計量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就(於出售時)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或出售組別確認之除稅後盈虧。

### 撥備及或有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現行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須流出經濟利益，並可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期履行責任之現值計提撥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撥備及或有負債(續)

倘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可靠估計該數額，則該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有關潛在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則會披露為或有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 報告期末後事項

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狀況提供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合之報告期末後事項均屬於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並非調整事項之重大報告期末後事項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完結日有關未來估計之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來源於下文論述，該等假設及因素具有引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a) 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將會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出現減值，減值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公平值減待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之增量成本的公平交易的有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 (b)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包括每名債務人現時信譽及過往收款歷史)之評估,就壞賬及呆賬作出減值虧損。當有事件或情況表明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即產生減值。確定壞賬及呆賬需要使用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不同於原估計,差額將影響估計改變年度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及呆賬開支。倘債務人之財務狀況日趨惡劣,以致無力償債,或須作額外撥備。

#### (c) 服務合約完工百分比

本集團根據各服務合約之完工百分比確認收入。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超出總預算成本之實際成本估計服務合約之完工百分比,亦估計相關合約收入或按實際工程完成進度。鑑於服務合約項下所進行活動之性質,進行活動當日及活動完成當日通常會歸入不同會計期間。本集團會檢討並修訂預算(因應合約進度為各服務合約編製)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估計。

#### (d) 所得稅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司法權區須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需要作出重大估計。於日常業務中,許多交易及計算之最終所得稅釐定並不確定。倘有關事項之最終稅務結果不同於初步確認金額,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管理層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以同類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倘可使用年期與先前估計不同,本集團將修訂折舊開支及剩餘價值,或撇銷或撇減已廢棄或出售的技術上已過時或非策略性的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 應該於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 (a) 共同控制的評估

本集團持有21.45%共同安排的投票權。本集團在合同協議下擁有共同控制這些安排的控制權，所有相關活動的協議要由各方一致同意。

#### (b) 共同安排分類

本集團的共同安排的架構為有限公司，據此安排，本集團及各方擁有該有限公司的淨產的權利，因此，這些實體被列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 5.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令其承受多種金融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信貸風險、價格風險及外幣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以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極低，原因是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緊密監督其外幣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承擔債務證券價格風險。董事透過維持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來管理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所有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利率若增加／減少1%(2013: 1%)，及本集團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乃按利率的歷史相關性，該等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將會減少／增加5%(2013: 6%)。

年內除稅後之綜合溢利(2013: 虧損)將會因證券被分類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收益或虧損而增加／減少。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 (c) 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銀行及現金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投資為本集團金融資產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顯著集中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有政策以確保銷售給有適當信用記錄的客戶。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由董事密切監控。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有限的，因為對家是國際信用評級高之銀行。

投資的信用風險是有限的，因為對家是成熟的證券經紀公司和在香港的發行人。

###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一年以下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b>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應付貿易賬款	3,371	—	—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3,041	—	—	—
應付租賃融資	279	524	—	—
	<b>6,691</b>	<b>524</b>	<b>—</b>	<b>—</b>
<b>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應付貿易賬款	3,780	—	—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6,905	—	—	—
其他貸款	1,269	—	—	—
	<b>11,954</b>	<b>—</b>	<b>—</b>	<b>—</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 (e) 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顯著的生息資產及負債，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轉變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約201,000港元(2013：約44,623,000港元)及固定利率的短期貸款為零(2013：約1,269,000港元)及租賃融資約720,000港元(2013：無)，因此受到公平值利率風險之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銀行存款約207,371,000港元(2013：約29,265,000港元)為本集團所面臨的利率風險。這些存款需承受浮動利率變化與當時市場狀況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利率在該日期降低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當年的稅後綜合溢利(2013：虧損)稅將降低約24,000港元(2013：約89,000港元提高)，主要是因為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的結果。如果利率提高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當年的稅後綜合溢利(2013：虧損)將提高約1,037,000港元(2013：約145,000港元降低)，主要是因為銀行存款的較高利息收入的結果。

### (f)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5,632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	50,035	17,818
持至到期日投資	—	15,985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218,373	82,585
	<b>283,640</b>	<b>116,388</b>
<b>金融負債：</b>		
已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6,412	11,954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 (g) 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已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公平值是指在計量日期有關的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收到的出售資產或支付轉讓負債。如下是分類為三個級別階層之公平值估值技術數據：

級別一數據： 本集團可透過在計量日期由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級別二數據： 由級別一所載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資產或負債數據直接或間接得出。

級別三數據： 不可觀察數據之資產或負債數據。

本集團的政策是確認任何三個級別產生的任何情況的轉入及轉出。

#### (a) 公平值階層披露級別

	公平值計量			總值 千港元
	級別一 千港元	級別二 千港元	級別三 千港元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的債務證券	50,035	-	-	50,035
截止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的債務證券	17,818	-	-	17,81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分類資料

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分類從事(i)銷售電腦硬件；(ii)提供軟件開發服務；(iii)提供系統集成服務；及(iv)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及
- 內部開發的產品分類從事出租內部開發的電腦硬體。

本集團的可報告經營分部提供不同的產品和服務。因為需要不同的技術和營銷策略，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

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載的會計政策相同。經營分類的溢利／虧損並不包括利息收入、投資收益、財務成本、股息收入以及總部及公司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應收關聯公司款及其他未分配營業總部及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貸款、應付稅項及其他未分配營業總部及企業負債。

分類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當時通用市價向第三方提出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分類資料(續)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		內部開發產品		總計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		總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23,097	18,333	-	-	23,097	18,333	24,598	42,603	47,695	60,9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541	-	-	-	541	-	-	759	541	759
	<b>23,638</b>	18,333	-	-	<b>23,638</b>	18,333	<b>24,598</b>	43,362	<b>48,236</b>	61,695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20	24	2,012	1,403	2,032	1,427
來自持至到期日投資之投資收入					112	60	-	-	112	6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1,690	743	-	-	1,690	743
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權益收益					-	45	-	-	-	45
撥回其他應收賬之減值撥備					2,967	-	-	-	2,967	-
未分配收益					592	398	-	-	592	398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b>29,019</b>	19,603	<b>26,610</b>	44,765	<b>55,629</b>	64,368
分類溢利/(虧損)	<b>(5,247)</b>	(205)	<b>(105)</b>	(216)	<b>(5,352)</b>	(421)	<b>3,056</b>	1,441	<b>(2,296)</b>	1,020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20	24	2,012	1,403	2,032	1,427
來自持至到期日投資之投資收入					112	60	-	-	112	6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1,690	743	-	-	1,690	743
撥回其他應收賬之減值撥備					2,967	-	-	-	2,967	-
未分配收益					592	399	-	-	592	399
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權益溢利					-	45	-	-	-	45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	-	8,564	10,910	8,564	10,91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1,420)	(19,632)	-	-	(11,420)	(19,632)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收益/(虧損)					321	(763)	-	-	321	(763)
出售持至到期日投資之虧損					(171)	-	-	-	(171)	-
財務費用					(374)	(800)	-	-	(374)	(800)
商譽減值					-	-	-	(3,000)	-	(3,000)
稅前(虧損)/溢利	<b>(11,615)</b>	(20,345)	<b>13,632</b>	10,754	<b>2,017</b>	(9,59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分類資料(續)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		內部開發產品		總計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		總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4,036	19,921	570	675	14,606	20,596	-	80,644	14,606	101,240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05,303	42,426	-	-	305,303	42,426
資產總值					319,909	63,022	-	80,644	319,909	143,666
分類負債	(6,516)	(4,184)	(310)	(591)	(6,826)	(4,775)	-	(8,517)	(6,826)	(13,292)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0,115)	(10,812)	-	-	(10,115)	(10,812)
負債總值					(16,941)	(15,587)	-	(8,517)	(16,941)	(24,104)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分類資產	77	176	-	-	77	176	199	376	276	55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62	710	-	-	662	710
					739	886	199	376	938	1,26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61	161	-	-	161	161
銀行利息收入*	4	-	2	2	6	2	2,012	1,402	2,018	1,40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795	159	-	156	795	315	-	-	795	315
所得稅費用					-	-	656	118	656	118
資本支出*：										
分類資產					788	155	28	44	816	19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0	5	-	-	20	5
					808	160	28	44	836	204

\* 資本支出包括增加設備及汽車

# 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不包括非經營分類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經營分類資料(續)

### 地理資訊

	營業額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	-	-	9	6,891
中國(香港除外)	23,097	18,333	34,796	16,801
美國	-	-	15,632	-
總計	23,097	18,333	50,437	23,692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營業額乃根據客戶所在地計算。

### 有關重要客戶資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對外客戶佔集團總收入10%以上(二零一三年：無)。

## 7.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年內(1)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服務之服務收入之適當部份(扣除增值稅、營業稅及政府附加稅)；(2)出售貨物之淨發票值(扣除增值稅、政府附加稅及退貨及貿易折扣之撥備)；(3)提供服務之合約收入之適用部分(扣除營業稅及政府附加稅)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提供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服務	22,409	17,711
銷售電腦硬件	327	3,277
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24,959	39,948
	47,695	60,936
代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3,097	18,33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13)	24,598	42,603
	47,695	60,93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032	1,427
來自持至到期日投資之投資收入	112	6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1,690	743
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附註40(c))	-	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溢利	85	-
匯兌收益	163	-
政府補助	356	-
豁免其他應付款	315	-
撥回其他應收賬之減值撥備	2,967	-
退稅	-	759
其他	214	398
	<b>7,934</b>	<b>3,432</b>
代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922	1,27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13)	2,012	2,162
	<b>7,934</b>	<b>3,432</b>

## 9. 財務費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利息	374	70
長期貸款利息	-	730
	<b>374</b>	<b>800</b>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並無產生財務費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虧損經扣除／(抵免)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1,246	618
提供服務之成本	14,636	8,426
折舊	739	88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1	161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最低租金付款	2,780	2,950
核數師酬金	430	4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610	14,471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27	1,792
	18,737	16,263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33	9,56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795	315
匯兌差異淨額	(163)	(13)
出售持至到期日投資之虧損**	171	—

\* 有關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之金額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費用」。

\*\* 有關金額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費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各董事的酬金如下：

### (a) 董事酬金

	附註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其他福利及 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執行董事：					
胡卓爾先生		113	957	30	1,100
謝志偉先生		113	975	17	1,105
武京京女士	(i)	11	27	-	38
		237	1,959	47	2,2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國輝先生		113	-	-	113
孫國富博士		113	-	-	113
陳忠發先生	(ii)	113	-	-	113
		339	-	-	339
合計		576	1,959	47	2,582
二零一三年					
執行董事：					
胡卓爾先生		100	820	27	947
謝志偉先生		100	845	15	960
		200	1,665	42	1,907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國輝先生		100	-	-	100
孫國富博士		100	-	-	100
陳忠發先生		100	-	-	100
		300	-	-	300
合計		500	1,665	42	2,20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 (a) 董事酬金(續)

附註：

- (i) 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支付任何董事酬金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之補償。

### (b) 僱員酬金

於年內五位最高薪僱員中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三年：兩名)，有關董事的薪酬資料已於上文披露。於年內三名非董事(二零一三年：三名)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113	2,08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
	<b>2,125</b>	2,084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三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薪酬屬於零至1,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名)。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之獎勵及作為離職補償。

## 12. 所得稅費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來自香港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三年：無)。

有關中國內地業務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根據相關中國稅務規則及法規，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有所得稅減免，原因為此等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屬高新科技企業。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費用(續)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		
香港	-	-
中國內地	1,267	56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11)	(446)
	<b>656</b>	118
代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656	118
	<b>656</b>	118

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費用及除稅前虧損乘以各自國家之所得款項率之積之對賬列載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b>(11,615)</b>	(20,345)
按各自國家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b>(3,566)</b>	(3,799)
毋須課稅的收入之稅務影響	<b>(517)</b>	(7)
不可扣稅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b>2,007</b>	2,01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b>2,280</b>	1,810
過往年度所用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b>(204)</b>	(14)
年內所得稅費用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 (a) 出售偉仕精英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與北控集團信息有限公司（「北控信息」）訂立買賣協議（「出售事項」）。據此，本公司同意有條件出售，北控信息同意有條件購買偉仕精英之100%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72,000,000元（相約89,370,000港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北控信息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該出售事項，須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偉仕精英乃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持有北京北控偉仕軟件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北控偉仕」）全部的註冊股本。北控偉仕承擔《北京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及《北京市國土資源局》之電子政務系統之開發和運行維護任務。

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於完成出售事項後，偉仕精英及北控偉仕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其業績、資產和負債和現金流自那時起不再綜合於本集團之內。

### (b) 出售愛思科技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啟發控股有限公司（「啟發」）訂立買賣協議（「出售愛思科技事項」）。據此，本公司同意有條件出售，啟發同意有條件購買愛思科技之68%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相約62,240,000港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啟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該出售愛思科技事項，須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出售愛思科技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愛思科技乃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持有三興之100%註冊資本。三興主要為北京市政府轄下相關部門提供社會保險管理、人力資源管理、流動人口管理等政務資訊系統之開發運行及維護服務。

該出售愛思科技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完成。於完成出售愛思科技事項後，愛思科技及三興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其業績、資產和負債和現金流自那時起不再綜合於本集團之內。

### (c) 本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溢利／(虧損)	4,412	(274)
出售已終止經營溢利(附註40(a),40(b))	8,564	10,910
	<b>12,976</b>	10,63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d) 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概要如下：

	截止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偉仕精英 千港元	由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二月四日止 愛思科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41,590	1,013	42,603
銷售成本	(24,088)	(1,139)	(25,227)
毛利/(毛損)	17,502	(126)	17,376
其他收入及收益	2,155	7	2,162
銷售及分銷費用	(3,561)	(697)	(4,258)
行政費用	(11,548)	(850)	(12,398)
其他費用	(38)	-	(38)
商譽減值	(3,000)	-	(3,000)
年/期內稅前溢利/(虧損)	1,510	(1,666)	(156)
所得稅費用	(118)	-	(118)
稅後溢利/(虧損)	1,392	(1,666)	(274)
出售附屬公司溢利(扣減所得稅)	-	10,910	10,910
年/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392	9,244	10,636
			由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 九月二十九日 偉仕精英 千港元
營業額			<b>24,598</b>
銷售成本			<b>(11,523)</b>
毛利			<b>13,075</b>
其他收入及收益			<b>2,012</b>
銷售及分銷費用			<b>(1,597)</b>
行政費用			<b>(8,422)</b>
稅後溢利			<b>5,068</b>
所得稅費用			<b>(656)</b>
稅後溢利			<b>4,412</b>
出售附屬公司溢利(扣減所得稅)			<b>8,564</b>
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b>12,976</b>

(e) 於年內，出售附屬公司於經營活動方面產生約3,248,000港元(2013：約3,139,000港元)，於投資活動方面支付約48,313,000港元(2013：約10,580,000港元)，及並無融資活動方面支出(2013：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董事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15. 每股溢利／(虧損)

### (a)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

####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溢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二零一三年：虧損)約1,04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虧損約9,066,000港元)，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424,693,908股(二零一三年：1,174,949,293股)(經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公開發售而發行股份之調整)計算。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約11,92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0,235,000港元)計算，而所用基數與上文所述計算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溢利／(虧損)所用者相同。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溢利為每股0.53港仙(二零一三年：每股0.95港仙)，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約12,976,000港元計算(二零一三年：約11,169,000港元)，而所用基數與上文所述計算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溢利／(虧損)所用者相同。

### (b) 每股攤薄溢利／(虧損)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攤薄調整該等期間呈列之每股基本溢利／(虧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 固定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655	13,391	8,823	23,869
匯兌調整	16	253	183	452
增添	-	204	-	204
出售	-	(8)	-	(8)
出售附屬公司	(1,186)	(5,543)	(3,449)	(10,17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85	8,297	5,557	14,339
匯兌調整	(2)	(37)	(26)	(65)
增添	-	223	613	836
出售	-	(260)	(919)	(1,179)
註銷	-	(1,421)	-	(1,421)
出售附屬公司	-	(2,185)	(1,417)	(3,60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3	4,617	3,808	8,90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529	9,654	4,148	15,331
匯兌調整	14	194	88	296
年內折舊撥備	128	482	652	1,262
於出售時對銷	-	(7)	-	(7)
出售附屬公司	(1,186)	(3,674)	(1,903)	(6,76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85	6,649	2,985	10,119
匯兌調整	(2)	(29)	(13)	(44)
年內折舊撥備	-	334	604	938
於出售時對銷	-	(162)	(827)	(989)
註銷	-	(1,421)	-	(1,421)
出售附屬公司	-	(1,781)	(694)	(2,47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3	3,590	2,055	6,128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27	1,753	2,78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48	2,572	4,22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商譽

	成本 千港元	累計減值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89,770	(255,770)	34,000
出售附屬公司	(23,541)	4,541	(19,000)
年內減值及計入損益表	-	(3,000)	(3,0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66,229	(254,229)	12,000
出售附屬公司	(266,229)	254,229	(12,0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會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從該業務合併獲益之現金產生單位。商譽之賬面金額已分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偉仕精英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偉仕精英集團」)	-	12,0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偉仕精英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而釐定。有關計算已經獲管理人員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而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為依據。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貼現率為16%。管理人員乃根據業務過往表現釐定預算毛利率，而所使用的平均銷售增長率為3%可與中國信息科技市場的預測作比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減值測試前，15,000,000港元之商譽均分配於偉仕精英集團。由於市場條件改變，本集團修訂其現金流預測之現金產生單位。年內分配至偉仕精英集團之商譽減少至12,000,000港元，即相等於其可收回金額，3,000,000港元之商譽減值因而計入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其他無形資產

	高爾夫球會會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4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861
年內攤銷撥備	16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022
年內攤銷撥備	16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

## 1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佔淨資產(英屬處女群島之非上市投資)	-	3,587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被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溢利，華祺乃一間本公司前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本集團於華祺之股權已因華祺配發新股予一名獨立第三方，Favour Time Investment Limited ("Favour Time")，本集團於華祺所持股權由100%攤薄至40%。本集團因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攤薄已失去華祺之控制權，華祺因此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而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有關不再綜合華祺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40(c)。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附註：(續)

根據本公司與華祺及與華祺之一名第三方股東訂立之協議，據此，本公司及華祺之一名第三方股東分別同意借款予華祺購買一間附屬公司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為800,000美元(相約為6,240,000港元)及1,200,000美元(相約為9,360,000港元)。除非該項購買被取消，華祺無需償還給予本公司及華祺之一名第三方股東。本集團認為該項於華祺之注資之貸款可被視作為資本金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華祺已注資460,000美元(相約為3,587,000港元)及確認注資金額為3,587,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Favour Time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收購華祺60%之股權及Favour Time對華祺已作出的120萬美元(相約9,336,000港元)貸款，代價約為1,250,000美元(相約9,711,000港元)。緊隨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擁有華祺100%之股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華祺是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b)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及營運地點	註冊股本面值	集團應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股權/投票權	應佔溢利	
華祺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50美元		40%	投資控股

(c) 下表顯示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聯繫人士，華祺的資料。該等聯繫人士以權益法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列賬。以下之財務資料概要(聯繫人士的財務資料)乃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15,534
流動資產	14,982
流動負債	(21,590)
淨資產	8,926
本集團應佔之淨資產及賬面權益	3,570
商譽	17
	3,587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
本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中國的非上市公司投資		
應佔淨資產	29,813	—
商譽	1,781	—
	<b>31,594</b>	—

附註：

(a)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隆信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乾揚投資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上海瑞鴻九坊投資合夥企業(「九坊」) 21.45%之合夥人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0元(相約31,518,000港元)。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完成。九坊主要從事投資、投資顧問、投資管理及商業諮詢。

(b)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股本	集團應佔百分比 股權／投票權／應佔溢利
上海瑞鴻九坊投資合夥企業	中國	人民幣110,000,000元	21.45%

(c) 下表為九坊的資料，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於九坊之投資乃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列賬。下列九坊之綜合財務資料概要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151,649
流動資產	2
流動負債	(12,663)
淨資產	<b>138,988</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附註:(續)

(c) (續)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營業額	-
利息收入	-
利息支出	-
所得稅費用	-
其他全面收益表	<b>333</b>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b>333</b>
於流動資產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2</b>
於流動負債之流動金融負債(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及其他開支除外)	-

## 2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上市證券, 成本價	<b>15,632</b>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透過持有子公司而直接/間接持有7.254% Sterile Doctor LLC之股權, Sterile Doctor LLC是一家專業從事開發和銷售環保消毒技術產品的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持至到期日投資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的證券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到期，其定息率為9.75%之債券	3,293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到期，其定息率為5.1%之投資	12,692
	15,985
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3,293
流動資產	12,692
	15,98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至到期日投資相約為3,293,000港元及12,692,000港元，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結算。

## 23. 存貨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製成品及商品	82	28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合約客戶欠款／(欠)合約客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總合約客戶欠款	5,317
欠合約客戶款項	(2,754)
	2,563
至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減計入損益表減值	63,617
減：進度付款	(61,054)
減：減值	—
	2,563

附註：

(a) 合約客戶欠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805
出售附屬公司	(813)
匯兌調整	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上述合約客戶欠款減值撥備乃個別減值之合約客戶欠款撥備。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用加強措施。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	11,506	8,337
減值	(5,658)	(4,884)
	<b>5,848</b>	<b>3,453</b>

附註：

- (a)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30至90日的信貸期限。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亦會要求客戶預先付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 (b)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3,566	1,401
1至2個月	761	339
2至3個月	-	-
超過3個月	1,521	1,713
	<b>5,848</b>	<b>3,453</b>

- (c) 未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逾期及無減值	1,648	1,601
逾期少於1個月	1,987	321
逾期1至3個月	702	3
逾期超過3個月	1,511	1,528
	<b>5,848</b>	<b>3,453</b>

未逾期及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與近期並無無力償債記錄的若干主要客戶有關。

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在本集團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若干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而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應收貿易賬款(續)

附註:(續)

(d)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884	4,425
於綜合損益已確認減值虧損	795	315
匯兌調整	(21)	1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658	4,884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包括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的撥備。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與面對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

(e) 本集團之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 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982	1,28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79	10,59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7	-	4,751
		13,161	16,630
減值(附註)		(7,276)	(10,222)
		5,885	6,40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年內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0,222	607
年內於損益表確認之減值	33	9,563
撥回減值	(2,967)	-
匯兌調整	(12)	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276	10,222

以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是各自之減值。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抵押或其他信用提升至超過這些結餘。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關連公司乃本公司主要股東之附屬公司。

## 27. 與關連人士及聯繫人士之結餘

與關連人士及聯繫人士之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應收關連人士之結欠金額乃已扣除減值虧損約為4,726,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債券之公平值		
定息為3.625%之債券及到期日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6,208	5,831
定息為4%之債券及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日	6,077	5,652
定息為6.375%之債券及到期日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6,383	6,335
定息為3.125%之債券及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7,819	—
定息為4%之債券及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7,775	—
定息為5.25%之債券及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8,043	—
定息為2.75%之債券及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	7,730	—
	<b>50,035</b>	17,818

上述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可分類為：

持作買賣	50,035	17,818
------	--------	--------

上述投資包括債券投資，可讓本集團有機會取得利息收入及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回報。

上市債券的公平值乃根據其於活躍市場的現行買入價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定期存款外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b>207,421</b>	29,338
定期存款	<b>201</b>	44,623
現金及銀行總結餘	<b>207,622</b>	73,961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21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69,902,000港元)。人民幣現時並非可根據中國外匯管理自由兌換之貨幣。
- (b) 短期定期存款為期七日至一年不等，視乎本集團對現金需求的逼切性而定。短期定期存款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孳息。銀行結餘及存款均存置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無力償債記錄的銀行。

## 30.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b>1,433</b>	2,044
1至2個月	-	-
2至3個月	-	-
超過3個月	<b>1,938</b>	1,736
	<b>3,371</b>	3,780

本集團之所有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計開支	1,595	4,404
預收款項	1,025	2
其他應付款項	1,446	2,501
	<b>4,066</b>	<b>6,907</b>

## 32. 其他貸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貸款乃無抵押、利息按年利率10%計算及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貸款約為1,269,000港元，當中分別是應付一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應付一附屬公司之高級經理約為888,000港元及381,000港元，按10%之固定利率計算。

## 33. 應付租賃融資

	最低租賃付款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 的現值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1年內	279	251
2年至5年	524	469
	<b>803</b>	<b>720</b>
減：未來財務費用	(83)	-
租約承擔的現值	<b>720</b>	<b>720</b>
減：於12個月內到期應付(短期負債)		(251)
於12個月後到期應付		<b>469</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應付租賃融資(續)

本集團租用一部汽車。租賃期限為三年。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有效借款利率為7%。由於利率是在合同日期固定的，因此本集團將受允價值利率風險影響。租約的還款額是固定的，沒有其他還款應變安排。在租賃期結束時，汽車的擁有權將歸屬於本集團。

所有的融資租賃應付款均以人民幣結算。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資產的擁有權抵押給出租人。

## 34. 遞延稅項

本集團於香港有稅項虧約9,80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0,770,000港元)，並無限期，而於中國內地則有稅項虧損約19,24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2,916,000港元)，可供五年內用於抵銷出現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該等虧損來自曾經出現虧損的附屬公司，故未必有可供動用稅務虧損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就若干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未匯出盈利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二零一三年：無)。

## 35. 股票

附註	股份數目		面值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一三年：每股0.1 港元)				
法定：				
於年初	<b>1,000,000,000</b>	1,000,000,000	<b>100,000</b>	100,000
增加法定股份	(a) <b>3,000,000,000</b>	–	<b>300,000</b>	–
於年終	<b>4,000,000,000</b>	1,000,000,000	<b>400,000</b>	100,0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股票(續)

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一三年：每股0.1港元)

	附註	股份數目		面值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b>898,490,636</b>	898,490,636	<b>89,849</b>	89,849
公開發售	(b)	<b>1,796,981,272</b>	-	<b>179,698</b>	-
於年終		<b>2,695,471,908</b>	898,490,636	<b>269,547</b>	89,849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增加額外3,000,000,000股新股份，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令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增至400,000,000港元，該等新增普通股於所有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b) 本公司按以每股0.11港元的價格透過公開發售按於記錄日期(二零一四年二月四日)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兩股發售股份的基準發行及配發1,796,981,272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完成，約195,106,000港元為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179,698,000港元及約15,408,000港元分別錄為股本和股本溢價。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是要保障集團能夠持續發展，並最大限度地通過債務和股權制衡優化股東回報。

本集團按比例設置風險資本額。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當經濟條件及相關資產風險發生變化時作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回購股份，籌集新債，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監控資本，管理債務與調整後資本比率。該比率之計算公式為淨債務除以整後之資本。淨債務之計算公式為總債務減去現金和現金等價物。調整後之資本包括股權的所有組成部分(即股本，股本溢價，非控制性權益，留存利潤和其他儲備)，與及某些形式的次級債券。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饋。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本集團的全職僱員、本集團的顧問及諮詢人。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起生效，為期十年。

因根據計劃已經及尚未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現時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30%。已經及將會授予計劃內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經及將會發行的股份總數，於授出日期前的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另外授出超出該限額之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授予本公司一名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任何購股權如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或總價值(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事先批准。

承授人須於接獲購股權建議日期起計21日內決定是否接納建議，並須於接納時支付合共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酌情決定，並由購股權被視為授出及獲接納的日期起計。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少於以下兩者的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建議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計劃並無任何購股權授出，行使及未行使(二零一三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其他無形資產	431	592
於子公司之投資	24,481	62,64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3,587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1,518	–
持至到期日投資	–	3,293
非流動資產總值	56,430	70,116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04	2,090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	–	1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50,035	17,8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9,700	2,721
流動資產總值	252,039	22,639
<b>流動負債</b>		
應付子公司	–	5,5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61	553
流動負債總額	461	6,139
流動資產淨值	251,578	16,500
資產淨值	308,008	86,61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9,547	89,849
儲備	38,461	(3,233)
	308,008	86,61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儲備

### (a) 集團

- (i)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
- (ii) 股份溢價賬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本公司須償清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
- (i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8,329,000港元之免息允諾票據之利益，即允諾票據之本金總額與原來公允值(73,931,000港元)之差額，經本公司董事參考允諾票據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到期日前所有未來現金付款之現值(按類似貸款利息之當前市場息率11%貼現)所估計，被當作來自本公司若干股東之視作注資入帳，並於允諾票據開始時於股本儲備中確認。
- (iv)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外幣匯兌差額以及自對沖該等海外業務中淨投資產生之任何外幣匯兌差額之實際部份。
- (v) 中國儲備金  
中國儲備金根據中國公司法或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中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撥出之儲備。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中國儲備金不能以現金股息方式分派。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儲備(續)

### (b) 公司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193,268	8,329	(1,233,492)	(31,89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8,662	28,662
轉撥資本儲備	-	(8,329)	8,329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193,268	-	(1,196,501)	(3,23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6,286	26,286
發行新股份	17,970	-	-	17,970
發行新股份佔交易成本	(2,562)	-	-	(2,562)
股份溢價削減	(1,193,300)	-	1,193,300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76	-	23,085	38,461

## 3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本面值／ 註冊股本	應佔 股權利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上海鵬達計算機系統 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7,200,000港元	90	開發及銷售 電腦軟件及 提供系統集成 及相關服務
中國信息科技 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	辦公室管理

\* 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

上表只列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重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之本公司附屬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出售及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

### (a) 出售偉仕精英

參考本財務報表附註13，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出售偉仕精英。

於出售日之出售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7
商譽	12,000
持至到期之投資	63,084
存貨	37
應收合約客戶款	849
應收集團公司	6,68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0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906
應付貿易賬款	(327)
應付合約客戶款	(2,8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130)
應繳稅項	(1,052)
淨資產售出	94,232
匯兌波動儲備	(13,624)
出售附屬公司之費用	198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8,564
總成交代價	89,370
總成交代價	
現金	85,650
豁免貸款餘額	3,720
	89,370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已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06)
現金代價	85,650
出售附屬公司之費用	(198)
	70,54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出售及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續)

### (b) 出售愛思科技

參考本財務報告附註13，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出售愛思科技。

於出售日之出售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商譽	19,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15
存貨	46
應收合約客戶款	5,072
應收貿易賬款	1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788
現金及銀行結餘	67,564
應付貿易賬款	(113)
應付合約客戶款	(17,2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5,303)
應繳稅項	(2,787)
非控股權益	(18,740)
淨資產售出	58,824
匯兌波動儲備	(7,494)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10,910
總成交代價—以現金達成	62,240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留入：	
已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564)
現金代價	62,240
	(5,324)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出售及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續)

### (c) 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華祺之股權已因華祺配發新股予一名獨立第三方而攤薄，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於華祺所持股權由100%攤薄至40%。本集團已因權益攤薄而失去對華祺之控制權，而華祺自始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而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自此本集團不再綜合入賬華祺。

	千港元
不再綜合資產淨值：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4,980
應付股東款項	(15,025)
淨負債售出	(45)
被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45
總成交代價	-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重新分類為 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不再綜合入賬華祺對本公司並沒有現金流影響。

## 41.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

於財務報表附註19提到，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以1,250,000美元(相約9,734,000港元之代價進一步收購華祺60%之股權及接管貸款本金1,200,000美元(相約9,359,000港元)，其中貸款包括以年利率8%計算之利息約48,000美元(相約374,000港元)；及由華祺向Favour Time發行之面值150美元(相約1,000港元)之股份。)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之日，華祺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購買淨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535
	15,535
代價：	
現金支付股份面值	1
接管貸款	9,359
總代價轉移	9,360
40%華祺股權的公平值	6,175
	15,535
購買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現金支付股份面值	1
接管貸款	9,359
購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360

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止期間，華祺分別為本集團之年度營業額及虧損貢獻零港元及12,000港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本集團總營業額將為23,097,000港元，年內虧損將為11,627,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一定反映收購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實際將錄得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亦不擬用作未來業績之預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2.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以融資租賃方式購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720,000港元(2013：無)。

## 43.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於下列期間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為：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2,053</b>	3,04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1,187</b>	2,684
	<b>3,240</b>	5,731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物業租賃按一年至兩年期磋商。(二零一三年：一年至二年)。

## 44.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附註(b)	附註(a)
無形資產		
已訂約但未撥備	475	-
合夥人權益		
已訂約但未撥備	34,796	31,01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4. 資本承擔(續)

- (a)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隆信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乾揚投資有限公司(統稱為「賣方」)，兩者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瑞鴻九坊投資合夥企業21.45%之合夥人權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0元(相約31,518,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支付賣方訂金為500,000港元。

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完成。

- (b)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賣方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向賣方收購目標合伙企業24%之合夥人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8,000,000元(相約34,796,000港元)的代價。收購達成將於本公司成為待售權益人之後。

賣方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了一份補充協議，各方同意延長最遲成交日期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 45. 關連人士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年內本集團有以下與關連人士的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六日，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通過其控制的公司收購鵬達國際有限公司的1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元(相約1,259,000港元)。約1,590,000港元之溢利已入賬。

## 4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本公司於公開市場出售全部債券投資，其總面值為6,400,000美元(約相當於49,623,000港元)，總作價為6,499,000美元(約相當於50,391,000港元)。

## 47. 批准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概要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下載列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乃摘錄自己公佈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業績</b>					
<b>來自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b>23,097</b>	18,333	56,414	90,337	118,37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虧損	<b>(11,615)</b>	(20,345)	(6,692)	(28,242)	(12,136)
所得稅費用	-	-	(1,160)	(2,620)	(5,004)
<b>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b>	<b>(11,615)</b>	(20,345)	(7,852)	(30,862)	(17,140)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年內已終止業務之溢利／(虧損)	<b>12,976</b>	10,636	(131)	28,040	(9,391)
年內溢利／(虧損)	<b>1,361</b>	(9,709)	(7,983)	(2,822)	(26,531)
<b>應佔：</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049</b>	(9,066)	(7,986)	(1,284)	(29,189)
非控股權益	<b>312</b>	(643)	3	(1,538)	2,658
	<b>1,361</b>	(9,709)	(7,983)	(2,822)	(26,531)
<b>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b>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b>319,909</b>	143,666	237,830	240,131	270,503
負債總額	<b>(16,941)</b>	(24,104)	(85,029)	(132,382)	(156,685)
<b>淨資產</b>	<b>302,968</b>	119,562	152,801	107,749	113,818
<b>應佔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304,038</b>	120,538	134,475	89,521	96,315
非控股權益	<b>(1,070)</b>	(976)	18,326	18,228	17,503
	<b>302,968</b>	119,562	152,801	107,749	113,818